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23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和书面方式告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0年4月7日上午在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到董事8人，独立董事王红雯因公出差未能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骆斌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曹继华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此议案将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此议案将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此议案将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1,245,419.75 元。公司 2019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5 元（含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51,3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756,5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数额占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13.73%。

如在该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民丰特纸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临 2020-009）。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民丰特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民丰特纸 2019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环境报告书》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民丰特纸 2019 年度环境报告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度完成关联交易额约为 2100 万元。

结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实际，预计 2020 年全年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约 1400 万元；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且不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民丰特纸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临 2020-006）。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民丰特纸 2019 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民丰特纸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将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9年度履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民丰特纸董

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 2019 年度报酬的议案》

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本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根据 2019 年度实际审计的工作量，董事会拟支付其 2019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酬为人民币 60 万元，内控审计报酬为人民币 15 万元（审计人员的差旅住宿费用等另行支付）。

公司董事会对该所多年来为公司付出的辛勤劳动表示衷心感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自从本公司发起设立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一直受聘为本公司的财务审计机构，同时在公司 2012 年度推行内控制度以来，该所也受聘为本公司的内控审计机构，该所为本公司规范运作、提高财务管理水平和内部控制起到了很好的作用。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表决提议，公司拟续聘该所为本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刊登的《民丰特纸关于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临 2020-011）。

此议案将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5、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董事杨毅先生已辞去董事职务及董事会下设委员会相关职务，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提名并经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补陆惠芳女士为公司董事，根据规定，拟对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如下：

	主任委员	委员	委员	委员	委员
战略委员会	曹继华	王红雯	陆惠芳	尤叶飞	郑伟明
提名委员会	王红雯	曹继华	郑梦樵	骆 斌	尤叶飞
审计委员会	骆 斌	王红雯	郑梦樵	曹继华	陶毅铭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郑梦樵	曹继华	骆 斌	王红雯	林 坚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6、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及提名八届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已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之规定进行换届。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经公司控股股东嘉兴民丰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曹继华先生、陶毅铭先生、沈志荣先生、郑伟明先生、尤叶飞先生、陆惠芳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将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选举。

表决结果：

序号	董事候选人	同意	反对	弃权
1	曹继华	9	0	0
2	陶毅铭	9	0	0
3	沈志荣	9	0	0
4	郑伟明	9	0	0
5	尤叶飞	9	0	0
6	陆惠芳	9	0	0

17、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已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

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之规定进行换届。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经公司控股股东嘉兴民丰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王红雯女士、郑梦樵先生和骆斌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

独立董事候选人有关资料已呈送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将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选举。

表决结果：

序号	董事候选人	同意	反对	弃权
1	王红雯	9	0	0
2	郑梦樵	9	0	0
3	骆 斌	9	0	0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星期四）14:00 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司临 2020-012 公告《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9 日